安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安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学校地址：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国庆西路199号

四、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招生专业及计划

2026年学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数3000人，其中普通高中计划数715人，中职计划数1915人，退役军人专项计划80人，革命老区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290人，具体计划如下表。

专业名称	学制	计划数				学费（元/年）	备　注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退役军人	革命老区建档立卡		
合计		715	1915	80	290		
建设工程管理	3	16	48	0	13	按照省价格主管等相关部门核定标准执行	
食品检验检测技术	3	24	60	0	13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3	22	60	0	13		
广告艺术设计	3	12	20	0	0		
建筑设计	3	22	60	0	13		
数控技术	3	26	72	0	13		
电气自动化技术	3	72	199	0	13		
无人机应用技术	3	37	105	0	13		
安全智能监测技术	3	18	56	0	13		
新能源汽车技术	3	29	80	0	13		
机电一体化技术	3	40	103	0	13		
工业机器人技术	3	12	32	0	13		
计算机应用技术	3	68	175	40	15		
计算机网络技术	3	68	175	0	13		
物联网应用技术	3	14	32	0	13		
大数据技术	3	14	32	0	13		
软件技术	3	26	72	0	13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3	36	107	0	13		
大数据与会计	3	53	139	0	13		
工商企业管理	3	8	21	40	15		
电子商务	3	46	123	0	13		
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	3	26	72	0	13		
健身指导与管理	3	26	72	0	13		

六、志愿填报方法及时间

已报名参加安徽省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且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安徽省合格线的考生，于2026年3月14日10:00-3月17日17:00登录gkbm.ahzsks.cn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志愿填报流程详见省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2个专业志愿和1个专业服从志愿。中职毕业生在我校设置的八个考试科目中，选择其中一个考试科目中的相关专业进行填报，最多可填报2个专业志愿和1个专业服从志愿。志愿信息一经提交，任何人不得更改。

七、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其他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文化素质测试

所有考生（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退役军人除外）均须参加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纲要》执行，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经省考试院资格审核通过的退役军人考生，如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则免于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直接参加我校组织的专项测试；如报考其它普通计划，则必须要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根据其毕业类型参加我校的职业适应性测试（非中职毕业生适用）或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适用）。

2.职业适应性测试（非中职毕业生适用）

重点考核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具体涵盖基本职业素养、思想政治素养、科学文化素养三个模块，采用线下测试。线下测试统一采用无纸化上机测试方式进行，总分300分，测试时间90分钟。

3.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适用）

主要考核考生的综合专业能力、岗位技能及通用技术等，包含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两个核心部分。其中，专业能力测试涵盖专业基础知识、职业道德素养、心理健康素养三个模块，技术技能测试为独立模块，均采用线下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根据不同专业，设置八个考试科目：职业技能考试一、二、三、四、五、六、七、八，其中职业技能考试一、二、三、四、五、六、七线下合卷测试均采用无纸化上机考试的方式进行，职业技能考试八的专业能力测试采用上机考试的方式进行、技术技能测试采取现场面试的方式进行，各考试科目总分均为300分。具体要求如下：

考试科目	对应报考专业	考试形式	测试时长
职业技能考试一	建设工程管理、建筑设计	专业能力测试：线下机试（单选题） 技术技能测试：线下机试（问答题，考查岗位技能、通用技术实操相关内容）	90分钟
职业技能考试二	食品检验检测技术、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专业能力测试：线下机试（单选题） 技术技能测试：线下机试（问答题，考查岗位技能、通用技术实操相关内容）	90分钟
职业技能考试三	广告艺术设计	专业能力测试：线下机试（单选题） 技术技能测试：线下机试（问答题，考查岗位技能、通用技术实操相关内容）	90分钟
职业技能考试四	数控技术、电气自动化技术、安全智能监测技术、无人机应用技术	专业能力测试：线下机试（单选题） 技术技能测试：线下机试（问答题，考查岗位技能、通用技术实操相关内容）	90分钟
职业技能考试五	机电一体化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	专业能力测试：线下机试（单选题） 技术技能测试：线下机试（问答题，考查岗位技能、通用技术实操相关内容）	90分钟
职业技能考试六	计算机应用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物联网应用技术、大数据技术、软件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专业能力测试：线下机试（单选题） 技术技能测试：线下机试（问答题，考查岗位技能、通用技术实操相关内容）	90分钟

职业技能考试七	大数据与会计、工商企业管理、电子商务、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	专业能力测试：线下机试（单选题） 技术技能测试：线下机试（问答题，考查岗位技能、通用技术实操相关内容）	90 分钟
职业技能考试八（机试+面试）	健身指导与管理	专业能力测试：线下机试（单选题） 技术技能测试：线下面试（聚焦岗位技能与通用技术实操要点，重点考查操作流程、规范及应用能力）	专业能力测试 60 分钟；技术技能测试 5-8 分钟

补充说明：

（1）职业技能考试一至七为合卷测试模式，专业能力测试与技术技能测试统一组卷，考生需在规定时长内完成全部测试内容；

（2）职业技能考试八为分阶段测试模式，考生需先参加线下专业能力测试，再按要求参加线下面试形式的技术技能测试，两项测试成绩合并计入职业技能考试总分；

（3）所有测试环节均严格按照相关标准组织实施，确保测试过程公平、公正、规范。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备注
文化素质测试	2026 年 3 月 8 日 上午 9:00—11:30	省统考：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2026 年 3 月 25 日-3 月 27 日	校考：测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具体要求以准考证为准。	三类测试均安排若干场，考生只需选择其中一场测试即可。
职业技能考试			
退役军人专项测试			

备注：校考的测试大纲、测试办法和相关要求以学院官网上发布的为准。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三）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校考缴费标准及流程：校考测试费 60 元/考生。报考我校考生须关注“安工贸财务处”微信公众号，扫描如下二维码：

于3月19日8:00-3月20日18:00，在“微信公众号--微信缴费--小额缴费--分类考试报名缴费”通过微信支付方式缴纳校考测试费60元。未按时缴费的，视作放弃校考资格。除重复缴费情况外，校考测试费缴费后不予退费。

2.已完成校考缴费的考生,需于3月21日9:00-3月22日18:00登录我校官网（www.ahgm.edu.cn）选择考试时间及场次，3月23日开始网上打印准考证，未网上打印准考证的考生，可于每场考试开考前1小时到我校考点，凭身份证原件或户口本原件现场领取准考证（为避免拥挤，建议考生提前网上打印准考证）。

校考测试办法、测试场次选择及准考证打印等事宜详见我校招生信息网公告栏、安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微信公众号和考生手机短信通知。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退役军人专项测试成绩

（1）成绩查询：

学院测试成绩于3月29日下午16:00以后通过学院官网（www.ahgm.edu.cn）统一发布，考生如对成绩有异议，须本人于3月30日16:00前向我校提出成绩复核申请，逾期不再受理。

（2）成绩复核：

成绩复核仅针对答卷是否存在漏评、总分错统等情况，评分宽严不属于复核范围，逾期不再受理。考生答卷按照国家秘密级事项管理，考生本人不得查阅答卷。考生在规定的复核申请截止时间前登录安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网站，下载打印《安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职业测试成绩复核申请表》，按要求填写申请信息，拍照发送至邮箱：ahgmjwc@163.com，联系电话：

0554—6808122，邮箱接收复核申请的截止时间为3月30日16:00，逾期发送的申请不予受理。学院收到考生申请后即组织复核，复核结果统一于3月31日下午16:00前通过电话、短信或邮件等方式通知考生本人，同时对复核后的成绩进行登记备案。

（五）入学测试成绩

1.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入学测试总成绩按以下公式计算：入学测试总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10%+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成绩×90%。

2.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直接以其专项测试成绩为准。

八、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1.预录取规则

录取遵循“分数优先”原则，即依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按照考生填报的专业志愿顺序依次录取。若考生所填报的所有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且其填报了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院调剂至该专业相同考试科目组内尚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过程中，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成绩、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录取。

2.递补预录取规则

按照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120%确定预录取名单后，根据各专业预录取情况,按不超过分类招生总计划30%的比例确定递补预录取名单，递补预录取遵循与预录取相同的录取规则。

3.退役军人专项计划录取办法

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职成〔2026〕1号）相关规定执行。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须在高考报名时申报“退出

部队现役考生”或“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并经省考试院资格审核通过后，可免于文化素质测试，直接参加我校退役军人专项测试。录取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遵循“分数优先”原则，根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照专业志愿顺序依次录取。报考普通计划的退役军人考生，需参加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并按普通高中毕业生或中职毕业生入学测试及录取办法执行。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

4.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录取办法

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实行单设批次、单列计划、单独录取，遵循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做到应录尽录。未填报专项计划院校志愿的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考生，不得纳入专项计划录取，按照普通高中毕业生或中职毕业生录取办法执行。

5.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职成〔2026〕1号）相关规定执行。对于文化素质测试合格且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对应专业，经省教育厅核实资格，由招生院校审核，并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后，可免职业技能考试并予以录取。

（1）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铜牌及以上奖项，世界技能大赛、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奖项的考生；

（2）获得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一等奖的考生；

（3）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及以上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符合条件的考生填写《免试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于3月23日16:00前提交至安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教务

处招生与就业办公室用于资格审核。具体流程请登录我校招生信息（www.ahgm.edu.cn/zs）。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安全稳定的基础上，结合学院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和退役军人间计划做必要调整。

（三）录取确认

1.考生预录取公示及查询：2026年4月6日前，我校招生信息网进行考生预录取信息以及递补预录取信息公示，考生可以查询个人预录取及递补预录取信息。

2.考生录取确认：预录取考生须在2026年4月11日10:00-4月13日17:00登录网站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确认后即被我校正式录取。

3.递补录取确认：经预录取考生录取确认后，学院招生计划若有缺额,递补预录取考生于2026年4月15日10:00-4月16日17:00登录网站gkbm.ahzsks.cn进行递补录取确认。若计划无缺额，学院将不再接收递补预录取考生的录取确认，递补预录取考生按未录取考生处理。**（注意：已取得预录取资格并主动放弃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递补录取；已被我校或其它学校预录取的考生，不论其是否确认录取，都无法参加递补录取确认）**

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已被预录取（含递补预录取）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网上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仍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九、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原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收费标准：

学费：按照省价格主管等相关部门核定标准执行。

住宿费：6人间以下（含6人），1000元/生·学年；8人间，800元/生·学年。（皖价费函〔2015〕64号）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毕业证书：完成学业经考核合格，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

十、其他须知

（一）学院官网（www.ahgm.edu.cn）和招生信息网（www.ahgm.edu.cn/zs）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会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本校将依法追究以学院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责任。**学院举报电话：0554-6808798，安徽

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邮箱：jiancha@ahedu.gov.cn。

（五）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安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十一、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554-6808022、6808829、6808825、6808768；13866320635、18949661097、15905541345、13955429090。

（二）咨询网站：学院官网（www.ahgm.edu.cn）、学院招生信息网（www.ahgm.edu.cn/zs）。

（三）微信公众号：